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21-025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交易能否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审核同意，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公司股票自2020年4月27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2020年度净利润为正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

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0年4月27日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蓝丰生化”变更为“*ST 蓝丰”，股票代码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二、公司2020年度为消除退市风险的具体措施

1、公司转让方舟制药股权，公司主营业务由“医药健康+农药化工”双主业格局转变为公司更为熟悉的农药化工的生产和销售业务。

转让方舟制药股权后，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集中资源，专注于农化业务，加强企业管理推进技术进步，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同时也有利于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

转让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对公司 2020 年年度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以收到股权转让款 45,000.00 万元计算，预计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为增加转让收益 2,276 万元。

2、公司新沂本部通过加强精益管理，挖潜增效、技改创新，充分调动和运用现有资源和产能，努力扩大产品销售规模，开拓市场，提升经营业绩。

3、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对环保处理设施进一步完善，根据市场需求和环境容量合理安排生产经营，经营情况得到改善。

三、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情况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21】A469 号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41,970,891.91 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4,823,557.29 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159,910,073.71 元。

四、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结果表明退市风险的情形已消除的，公司可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2021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上述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情况，公司已符合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且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需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五、风险提示

公司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如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将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